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  
13樓

承辦人：科員 翁郁晴

電話：03-3322101#7353

傳真：03-3342906

電子信箱：1004712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給字第11200043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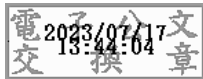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6800A\_1120004395\_ATTACH1.pdf、  
376736800A\_1120004395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為服務偏遠地區領受人及支  
領新制一次性退撫給與之便利性，增列委託中華郵政股份  
有限公司辦理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代付業務，並自112  
年7月13日起施行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112年7月13日台管業一字  
第1121735531A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  
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  
表會

副本：



人事室 112/07/17 13:50



1120005650

有附件